



追报
踪道

保定精神病院残害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明慧通讯员河北报导) 保定精神病院，又叫河北省第六人民医院，原名河北省精神病医院，地址：保定市东风东路 572 号。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十年间，保定精神病院同劳教所、监狱一样被用来关押不愿放弃信仰的法轮功学员，至少 24 人被劫持到精神病院强制注射对大脑有损害的药物、致残致死。出于对自身利益的保护和慑于权势的压力，保定精神病院的一些医生护士直接参与了这种犯罪或对此保持沉默。

今天，就让我们看看这所“人民医院”是如何打着所谓的“重塑精神世界，再创美好人生”的招牌残害人民的……

【案例一】打毒针摧残致死

2001 年 5 月 11 日，保定市金庄乡银定庄村法轮功学员荣凤贤被当地乡党委侯书记和乡派出所两名警察绑架到新市区洗脑班，她坚持真、善、忍的信仰，拒绝“转化”，被单独隔离。后被送进保定精神病院，不让家属陪床，医院给她注射不明药物，打毒针，第二天，荣凤贤就死在了保定市精神病院里，年仅 32 岁。后来医院给了家属七千元钱作为赔偿金。

据邻居们讲，荣凤贤在世时，诚恳善良，心灵手巧，孝敬双方老人，是个贤妻良母，村里人都说她是个好人。

【案例二】打毒针摧残致死

涞源县原甲村乡二道河村法轮功学员曹苑茹，被强行送至保定精神病院，第二天，原本身心健康的曹苑茹就被打毒针摧残致死，院方赔给家属三万九千元钱了事。



【案例三】注射破坏神经药物

韩俊苗，53 岁，在保定雄县教育局招生办工作。曾患有多种疾病，炼法轮功后不药而愈，处处做到“真善忍”，从不收礼，是当地有口皆碑的好人。单位大院的厕所坏了，六月天脏水外流，蛆虫乱爬，人人都躲着走。是韩俊苗一个人把厕所打扫的干干净净，还铺上砖。

就是这样一个人因修炼法轮大法而身心受益的好人，却被县公安局政保股恶警劫持到保定精神病院。1999 年 11 月，在该院，韩俊苗被四个大汉按住，强行注射破坏神经的药物，药物发作使她躺不下，坐不住。每天与精神病人同室，被整整折磨了半个月才放出来。

【案例四】半年药物迫害，强制放弃信仰

保定幼儿园教师、法轮功学员顾鹏，1999 年 7 月后，为了强迫她放弃信仰，南市区“610”办公室、单位及家人把顾鹏强行送到保定精神病院，她绝食抗议，就强行给她灌食。她被捆绑电击，强行注射破坏神经

停止迫害



保定精神病院（第六人民医院）

的毒针，导致她说不出话，舌头发麻，吃不了饭，坐立不安。经过半年这样的摧残，顾鹏又被送到转化班强制洗脑，直到她违心地说“不练了”，才被放出来。由于保定精神病院半年多的药物和电刑摧残，顾鹏这样一个正直健康善良的青年，一度真的有些失常了。

【案例五】关押九年，强迫吃药

刘勇，男，现年 39 岁，河北邯钢集团邯钢有限责任公司炼铁部（原邯钢炼铁分厂）的职工，法轮功学员，家住邯郸市罗城头 1 号院。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刘勇曾四次去北京依法上访，为法轮功申诉冤情，却在 1999 年 9 月被行政拘留、劳教。2001 年 6 月 2 日，刘勇的母亲配合邯钢集团将刘勇送进保定精神病院，将一个身心健康的好青年关押迫害至今。刚到保定精神病院，医院强行给刘勇注射不明药物。在极度痛苦中，刘勇险些丧命。

直到至今 9 年多来，医院不许刘勇通信，不许通电话，不许亲朋探视，就是在远处偷偷看他一眼都不行，相关负责人说探视刘勇属于“政治”问题，恐怕院长也做不了主，还得请示邯钢和省里。甚至连拥有一支笔和一张纸的权利都没有，将刘勇与外界完全隔绝。精神病院让他每天干固定的活，他曾两次试图逃出，都没成功，第二次从长途汽车上被截了回来，从此连楼道的门都出不了，每天打扫楼内卫生，包括厕所。精神病院每天强迫刘勇吃药，医生还要他张嘴检查是否将药吃下。医生也对他说过“我知道你没病，我们这么做是迫于压力，不得不这样做。”

【案例六】我在河北省第六医院遭受的折磨

我叫王新凤（化名），女，现年 45 岁，1996 年开始修炼法轮功。1999 年，我依法去北京信访局上访，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就被非法关押。家人受中共株连政策的高压毒害，在 2001 年的一天，把我骗到河北省第六医院（保定精神病院）关在二楼一间屋里，从此与外面隔绝。

在那里，大夫给我打针，让我吃药，吃完后还让抬起舌头检查药扔没扔。里面的女大夫说这里面就你一个是正常的，让我帮她们扫地、刷碗。（转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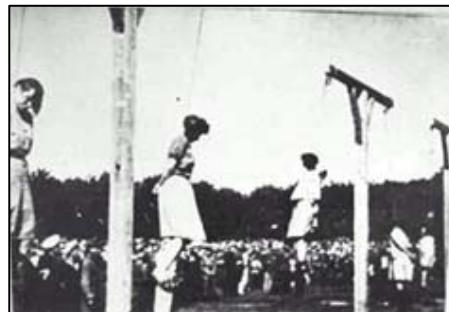
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的审判给人的启示

自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以来，由于受中共恶党操控的报纸、电台、电视台等媒体的造谣、诬陷的欺骗，受各级机构的命令、唆使，使许许多多不明真相的中国人参与了对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已经构成违法犯罪。这些人也是受恶党蒙蔽的受害者。

这些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在谎言和诬陷的欺骗、毒害下，做着在明白人看起来无知的、令人发指的、与中国法律和世界公约相悖的事。明明是在犯弥天大罪，却自欺欺人地自我安慰：是在工作，执行命令。说起来，在这个谎言充斥、正邪不分、人妖颠倒的社会中，在强权的淫威以及金钱和地位的诱惑下，要想不迷失方向、不坠入犯罪的深渊也真不容易。

实际上翻开过去不长的历史，理智的去思考一下就可以拨开迷雾，找到正确的道路。一九四五年的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的审判，已经警示着后人：哪怕是上级命令，你也决不要触犯法律！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的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上，除第一轮对级别高的战犯审判外，在以后举行的十二轮审判中，主要起诉的是为德国纳粹帮凶的企业家、军事人员、集中营看守、医生等等。一些被纳粹强迫执行纳粹命令的人员也被判了绞刑，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永远否决了罪犯“奉命行事”的



[照片：纽伦堡国际战犯法庭经过对纳粹集中营死亡护士组在对犹太人的种族灭绝中所犯罪行的认定，于1946年对她们执行死刑。]

辩解。历史启示人们：“执行命令”决不会成为犯法逃脱惩罚的借口。

联想到现在，有些执法人员在迫害法轮功学员时想的或说的一句托词：“执行上级命令”或“为了工作”等，显得多么苍白无力和没有法律依据。退一步讲，你也找不到上级下命令的证据，因为卑鄙、狡猾、心虚的上级只是口头传达，不给你留下下达违法命令的证据，他就怕留下文字证据。试问你有这样的证据吗？而你的犯罪行为可是谁都知道的、是无法掩盖的。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施行的《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务员法》的这一条也堵死了执行违法命令而想逃避惩罚的路。◇

“镇压法轮功是蠢事”

1999年7月，江泽民发起迫害法轮功以来，成千上万的法轮功学员被关进劳教所、监狱、迫害致死、致残，无数家庭支离破碎。然而海内外的法轮功学员没有被残酷的打压吓住，他们坚持“真善忍”信仰，向人们揭露迫害真相，中国大陆和全世界支持法轮功的正义之声越来越强。江泽民看到大势已去，作为一个政治阴谋家，知道自己干了一件大蠢事。截止2006年1月，全球有30个国家35

(接上页)后来四五个穿白大褂的男医生（其中有一个戴眼镜的30岁左右的女大夫）把我摁在床上，强行给我打针，从此我不正常了：神志不清，坐不住，躺不下，我狂躁，呆不住，不停的走动，心脏发颤，手哆嗦，浑身发麻，心烦，全身无力。我每时每刻都在煎熬着，感到墙上的钟表的指针都不走，最难熬时，不停地在床上翻跟斗，撞墙，我的脸已经痛苦的扭曲了。

到精神病院第41天晚上，她们怕我死在医院，影响到她们的岗位、奖金，所以立刻通知家人接我出院。第二天回到家，家人看到我精神失常、生不如死的样子，痛悔不已。我通过一年多的学炼法轮功，才渐渐恢复体力，精神恢复正常。◇



滥用“精神病治疗”是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众多酷刑之一。正常、理智、健康的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进精神病院，被注射破坏中枢神经系统的不明药物，有的全身瘫痪或局部瘫痪；有的双目失明，两耳失聪；有的身体肌肉、器官腐烂；有的部份或全部丧失记忆，成为呆痴；有的导致内脏功能严重损害；有的被迫害致疯；有的由于药物发作很快死亡。

位律师组成了全球公审江泽民集团的律师团，已经在16个国家提出了针对江泽民的17个诉讼案。

不管江泽民或中共出于什么目的放出这种信息，这种自认“镇压法轮功是蠢事”的说法，对那些还在继续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和那些上当误解仇恨法轮功的人，值得他们去深思和反省，跟着中共一条路走到黑，只能自己害自己。◇

香港《前哨》：江泽民自认

【明慧网】香港《前哨》杂志2011年2月刊大陆报导栏目的头条文章，即总第240期被列为封面的精选文章，作者揭示了中共前党魁江泽民的自认告白，文章题目是《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江泽民自知死期不远，2010年起至少两次对身边的人谈到，这一辈子做过两件愚蠢之事：蠢事之一是美国轰炸南斯拉夫时，下令中国大使馆不能撤退；蠢事之二则是镇压法轮功。